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土资源局批前公示

根据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规定，现将以下行政案件进行批前公示，公开征询意见。

案件编号：**建管 2024-046 号**

申 请 人：黄德荣、王明珍

项目位置：湛江市市辖区平乐上村 614 号。

申请内容：核发一幢框架结构六层住宅楼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

一、公示时间：**2024 年 10 月 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8 日**

二、公示方式：地块现场和湛江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门户网站

<http://www.zetdz.gov.cn/>

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，可通过信函或网络的方式反馈意见。

三、反馈方式：

1、信函请至件广东省湛江市人民大道中 42 号泰华大厦湛江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土资源局（邮编 524008）。

2、网络反馈，请发送邮件到我局批前公示意见反馈邮箱（3628166@163.com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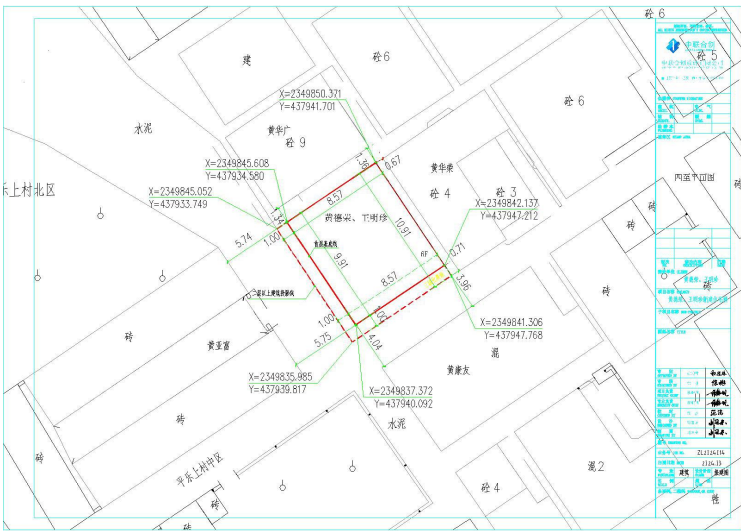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反馈须知

1、有效反馈期限：**2024 年 10 月 9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8 日**，信件邮戳日或电子邮件提交时间不应超过反馈期限最后一天的 24:00，逾期视为无效，不予参考。

2、反馈须知：必须注明案件编号和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地址、邮政编码，如反馈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，导致无法核实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。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土资源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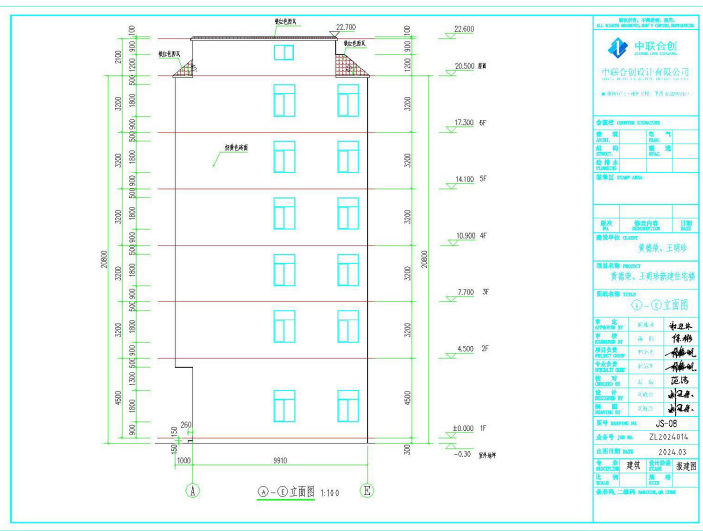
2024 年 10 月 9 日



（总平面）



（南立面图）



（东立面图）

新建住宅楼基底四至：东至东侧房屋 0.67~0.71 米，南至南侧房屋 3.96~4.04 米，西至西侧房屋 5.74~5.75 米，北至北侧房屋 1.34~1.36 米。

新建住宅楼规模：框架结构六层，一层层高 4.5 米，二至六层层高均为 3.2 米，建筑高度 20.65 米（室外地坪到屋面面层），建筑总高度 22.95 米（室外地坪至建筑物最高点）。建筑基底面积 84.93 平方米，建筑总面积 606.97 平方米（含屋面电梯间、楼梯间建筑面积 10.53 平方米）。

